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14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1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建峰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鉴于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工作人员自查发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中回购注销股份数量有误，现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涉及的相关议案进行修订，全部重新审议，具体如下：

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中 3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监事会同意对该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9,320 股限制性股票以 42.35 元/股的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常州市凯迪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